

工友餉級薪點對照表

工別	技 術 工 友																													
	普 通								工 友																					
未實施 分類職位 人員  分類 (元) 職位人員 (薪點)																														
五 等																														
四 等																														
三 等																														
二 等																														
一 等																														
技術工友	年功餉		本													餉														
	二	一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普通工友					年功餉											本	餉													
	二	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薪 點	170	165	160	155	150	145	140	135	130	125	120	115	110	105	100	95	90													
普通工友					國民小學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國民中學（初中、初職）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高級中學（高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技術工友					國民小學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國民中學（初中、初職）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高級中學（高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																									
附 註	技術工友除須具備規定之學歷外，並須具備工作所需之技術專長經考驗合格。																													

說明：

- 一、本表上欄為民國五十九年七月一日至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事務管理規則所附工餉核支標準表，係採「元」與「薪點」併列。
- 二、本表下欄為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修正事務管理規則所附工餉核支標準表，係將原表在餉級結構不變原則下，增列年功餉二級，並合併劃一餉級計算標準，採薪點制辦理。